

汕尾市建筑业协会

地址：汕尾市区夏楼美红海大道创客空间四楼

电话：0660-3888138

汕建协培[2024]1号

关于举办 2024 年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 管理人员继续教育培训班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管理规定》（住房城乡建设部令第 17 号）、《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调整我省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考核事项的通知》（粤建质函〔2024〕1 号）等文件精神，为保证我市建筑行业安全管理水平，及时向相关人员传达新标准、新规范、新技术，有序开展培训工作。现将今年安管人员继续教育培训班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对象

有需要参加继续教育的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二、报名时间和方式

报名地点：汕尾市城区红海大道夏楼美创客空间 4 楼

报名时间：自通知发布之日起到协会秘书处或通过协会邮箱 (swjx3311969@163.com) 报名，报名表和安管人员证书扫描件发协会邮箱。

联系人：刘工 0660-3888138 林工 0660-3220909

三、培训时间、地点及培训学时

本培训常年开展，随时接受报名，满 60 人及以上开班（以报名缴费顺序排列，超出 100 名的延后至下一期）。培训周期为期 3 天（其中 2 天为自行线上学习，一天面授及考核），具体培训安排另行通知。

培训地点：汕尾市建筑业协会培训中心（汕尾市海丰县海丽大道西侧立邦石材后方）

培训学时：24 学时

四、培训费用及支付方式

24 学时培训费用 240 元/人，培训费用汇到下面账户

账户名：汕尾市建筑业协会，

帐号：80020000010617400

开户行：汕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尾支行

培训时取回培训发票。

五、证书延期温馨提示（详情可关注“广东省安管人员服务中心”公众号查看）：

1. 在证书有效期内需完成 24 学时继续教育方可申请延期。
2. 2021 年 4 月 1 日起，对项目负责人 B 证在办理延期时，仍未取得注册建造师证书的人员，不再办理延期业务。
3. 项目负责人 B 证延期持证人需持有注册在延期企业的有效注册建造师证。

附件：汕尾市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继续教育培训班报名表



汕尾市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继续教育培训班报名表

单位（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证 书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